

2016年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收益债券

2021年付息及兑付公告

为保证2016年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收益债券(债券简称: 16建湖棚改项目债)(债券代码: 1624028.IB)付息及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 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及兑付资金,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 2016年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收益债券。
3. 债券简称: 16建湖棚改项目债。
4. 债券代码: 1624028.IB。
5. 发行总额: 10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 3.28%。
7. 付息日/兑付日: 2017年至2021年每年10月13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8. 兑付日: 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13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30%、30%和40%偿还债券本金。

二、付息及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 其付息及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 则划付资金的时间

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及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建湖县城湖中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刘大年

联系人：周光祥

联系地址：建湖县城湖中北路 8 号

联系电话：0515-80611609

传真：0515-80611612

邮政编码：224700

(二) 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周洁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372

传真：010—88085373

邮政编码：100033

(三)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资金部 010-88170208、88170209

托管部 010-88170827、88170493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6 年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收益
债券 2021 年付息及兑付公告》之盖章页)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